

VUCSSA三人制篮球赛规则2018中文版

一、场地和器材

1. 场地：Vanderbilt Recreation Center的半个标准篮球场地。
2. 比赛用球：双方可自己带一个标准篮球，由比赛裁判决定比赛用球，若都没有带球，则使用在Vanderbilt Recreation Center所借篮球。

二、工作人员

1. 比赛设1-2名裁判和2名工作人员，其中一名主裁判，裁判负责对比赛进行吹罚，工作人员负责计时、记分以及记录参赛队员及队伍的犯规次数。

三、规则

1. 运动员人数：自由组队、自愿报名，一名球员只允许代表一支球队参加比赛。每场比赛双方可以报名3-5人，其中1人为队长，上场队员为3人。运动员可以不是Vandy学生，可以是大纳什维尔地区的所有华人（本组织VUCSSA的服务对象）。
2. 比赛时间：上下半场各15分钟，中场休息5分钟。除非在括号中情况下停表之外（暂停、球员受伤等特殊情况下中断比赛、比赛下半场最后2分钟、罚球），其余时间（如发球、换人等）不停表。每个半场双方各有2次暂停机会，每次暂停时间为30秒。发球时有5秒违例。进攻有24秒违例，没有进攻或者防守3秒违例。罚球时持球时间不得超过15秒，否则本次罚球机会（两罚中的一罚）作废。
3. 发球顺序：双方以掷硬币形式决定上半场的发球权，在发球区掷界外球开始比赛。发球区为中圈在场地中的半圆（即中圈在该半场的区域）。若不在此半圆内发球需视为进攻违例。
4. 攻守转换：每次投篮命中后，都由对方发球。所有死球情况（如违例、投篮命中、不执行罚球的犯规等）均在发球区发球。界外球在出界处发球。守方球员在断球或抢到篮板球后，必须将球运出或传出三分线外（持球队员双脚均踏在三分线外），才可以组织进攻，否则当做出投篮动作时将被判进攻违例。如遇争球，在罚球圈跳球，任何一方得球后必须将球运出或传出三分线外，否则当做出投篮动作时将被判进攻违例。若球场地面画有多条三分线，选取离篮筐最近的那条。
5. 犯规规则：比赛中，任何一名球员个人犯规次数在达到第四次时将会被罚出场。每个队伍每半场累计犯规次数达到4次后，该队的第5次犯规由对方执行两次罚球，并交换发球权。在前四次犯规中，对正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，若进球，

则进球有效，同时由进攻队员罚球一次，若被犯规队员没有进球，则由进攻方罚球两次，并交换发球。进攻犯规计入全队犯规，惩罚措施为交换球权。若一支队伍能上场队员数小于等于两人时，则可以将被罚下球员派上场进行比赛，但是该球员每次犯规都将按照技术犯规计算。下半场最后两分钟内对无球队员犯规视为技术犯规。技术犯规惩罚措施（无论进攻防守）为两罚一掷：被犯规方队长指定任一队员罚球两次，罚球结束后被犯规方从中线发球。任一球员累计被判技术犯规3次后须被强制驱逐出场。当一支队伍仅剩两名球员没有被驱逐出场时，他们可以选择弃权（见弃权规则），或者继续比赛。

6. 违例惩罚规则：当进攻方被判违例时，交换球权。当防守方被判违例时，对方罚一个球，并保留球权。

7. 换人：在死球状态下均可申请换人，对换人次数不加以限制，但是若裁判认为换人方有意拖延时间，可以吹罚违例。

8. 特殊情况：（1）平局：当比赛时间结束，双方得分相等时，执行一对一依次罚球，首先每一队伍所有在场球员（三人）每人进行一次罚球，计算总分某队领先一分即为胜方，若相同，则选择其中一名球员进行罚球（类似于足球中的点球大战）。两队发球顺序由掷硬币决定，本队罚球顺序由该队队长决定。罚球得分如实计入比分。（2）替补球员：考虑到报名的球员可能无法参加比赛，在整个赛程中允许每个队伍置换一名替补球员。置换球员的行为只允许发生于一场比赛开场前，即不允许在一场比赛开始至结束过程中置换球员。被置换掉的球员不能再参加该赛事。替补球员不能是其余球队的报名或替补球员。如果发现任一队伍违反本项有关替补球员的规则，违反规定的球员将被取消比赛资格。如果发现任一队伍在一次比赛中违反本项规则两次以上，该队伍在本场比赛中视为自动弃权（见弃权规则）。

9. 签字：比赛结束后，裁判员、记录员和队长确认比赛记录并签字。

10. 迟到或弃权：每个队伍在时间表所列时间前五分钟到学生会成员处报到，开赛前有五分钟热身时间，迟到减少相应热身时间，迟到十五分钟以上或弃权的队伍被判0:15失败。如果任一队伍在比赛中主动或者被动选择弃权即为认输，他们的对手获胜，且可以选择保留当前比分或者选择刷新比分为15:0。

11. 比赛其余情况均按照最新国际篮联规则执行。

12. 比赛最终解释权归 VUCSSA 所有。